

证券代码：831667

证券简称：优能控股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优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市优康药房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优康药房”）投资设立哈尔滨康德鑫医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德鑫”）。康德鑫注册地为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大众新城小区 301 栋-1-2 层 3 号，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,000.00 元。

（二）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——重大资产重组》的相关规定：“挂牌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、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”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新设立全资子公司，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（三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四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根据《深圳市优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第三十八条第十四款股东大会“审议批准公司在一年内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且超过 500 万的、累计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%的重大资产购买、出售、置换、投资等事项”，及第一百零三条第八款董事会审议“公司在一年内单笔金额在公司最近一

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%至 50%之间（均含本数）、单笔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%以上但不超过 500 万、累计金额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%至 30%（均含本数）之间的重大资产购买、出售、投资等事项。但交易金额不足 100 万元人民币的，由董事长批准”等规定，本次投资无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若是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）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

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均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哈尔滨康德鑫医药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大众新城小区 301 栋-1-2 层 3 号

经营范围：药品零售；批发兼零售：医疗器械、消毒用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保健用品、日用百货、针纺织品、化妆品、家用电器、美容美体用品；食品经营（不含餐饮）。

公司及各投资人、股东的投资规模、方式和持股比例：

投资人名称	出资额或投资金额	出资方式	认缴/实缴	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
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	-----------

哈尔滨市优康药房 有限公司	500,000.00	现金	认缴	100%
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	----	------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对外投资为设立控股子公司，无需签署对外投资协议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子公司对外投资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收入来源，完善公司整体产业布局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为了开拓市场、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，不存在重大风险，对于有可能存在的市场风险、经营风险、管理风险，公司将及时关注，积极采取有效对策和措施防范和控制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从长远发展角度看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经营能力，提高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，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需要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哈尔滨市优康药房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东会决议》。

深圳市优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6 月 10 日